

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0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以书面形式于 2008 年 7 月 15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08 年 7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，独立董事杨蔚东先生因公未能参加本次会议，委托独立董事沈福章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监事会主席刘瑞萍女士出席会议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立津女士主持，会议作出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公司治理活动的整改情况说明》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www.sse.com.cn）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8 年 7 月 18 日